

# “梦的翻译”问题及其哲学意蕴

## ——以弗洛伊德《梦的解析》为例

沙顺顺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新疆 乌鲁木齐

收稿日期: 2026年2月3日; 录用日期: 2026年2月25日; 发布日期: 2026年3月5日

### 摘要

弗洛伊德将梦喻为“字谜”, 坚信通过分析技术可将显梦译回隐梦。这一“可译性”承诺是其梦学说的认识论基石, 却也内蕴深刻的哲学困境。梦作为“翻译机制”是否必然造成意义的剩余? 当代神经科学对梦学说“证实”与“证伪”之争揭示了何种科学哲学问题? 后弗洛伊德时代的解释学转向(从“发现”意义到“创造”意义)暴露出何种方法论危机? 本文以“可译”与“不可译”的张力为主线, 论证“梦的学说”的持久生命力恰在于其核心概念: 如意识、无意识、欲望, 始终处于科学实证与诠释学解读的张力场中, 这既是其“不科学性”的特征, 也是其哲学价值的真正锚点。

### 关键词

弗洛伊德, 梦的学说, 可译性, 解释学

# The “Translatability of Dreams” and Its Philosophical Implications

## —A Case Study of Freud’s the Interpretation of Dreams

Shunshun Sha

College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Xinjiang Normal University, Urumqi Xinjiang

Received: February 3, 2026; accepted: February 25, 2026; published: March 5, 2026

### Abstract

Freud analogized dreams to “picture puzzles” and firmly believed that analytic techniques could translate the manifest content of a dream back into its latent content. This commitment to “translatability” serves as the epistemological cornerstone of his theory of dreams, yet it also contains

profound philosophical dilemmas. Does the dream, as a “translating mechanism,” inevitably produce a surplus of meaning? What philosophical issues in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are revealed by the contemporary neuroscientific debate between the “verification” and “falsification” of dream theory? What methodological crisis is exposed by the hermeneutic turn in the post-Freudian era—a shift from “discovering” meaning to “creating” it? Taking the tension between “the translatable” and “the untranslatable” as its central thread, this paper argues that the enduring vitality of the “theory of dreams” lies precisely in its core concepts—such as consciousness, the unconscious, and desire—which perpetually exist within the field of tension between scientific positivism and hermeneutic interpretation. This characteristic, often cited as its “unscientific” nature, is in fact the true anchor of its philosophical value.

## Keywords

Sigmund Freud, Theory of Dreams, Translatability, Hermeneutics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 1. 作为“密码”母本的梦

1900年,《释梦》开篇不久,弗洛伊德写下了一个影响深远的隐喻[1]:梦是一个“字谜”(Rebus)。在这个字谜里,图像本身并无固定意义,意义存在于将图像转译为语言的过程——就像一幅画里的房子代表“家”,奔跑的马象征“逃离”,只有掌握了这套编码规则的人,才能读懂背后的讯息。这一隐喻不仅奠定了释梦技术的操作原则,更承诺了一种认识论信心:隐梦(latent dream-thoughts)是先于解释而存在的心理实体,就像一封写好的密信,分析者的任务不过是“把显梦翻译回隐梦”[2],让被伪装的真相重见天日。弗洛伊德甚至乐观地宣称,梦是“通往无意识的皇家大道”,只要掌握了释梦的钥匙,人类就能彻底解开无意识的秘密。

一百年后,这一“可译性”承诺已然松动。后弗洛伊德时代的精神分析文献中,一个耐人寻味的表述反复出现:“梦已不再是它曾经的样子”[3]。这不是说人类做梦的方式变了,我们依然会在睡眠中看到光怪陆离的场景,依然会在醒来后遗忘大半内容,就是说我们理解、接近、言说梦的方式发生了根本变化。梦从等待被解码的“文本”,日益成为在对话中不断生成新意义的“话语场域”:它不再是一个固定的答案,而是一个开放的问题,等待每个梦者和分析者共同书写。弗洛伊德梦学说之价值,或许并不在于它是否“科学”,而在于它成为了一座理论“实验室”,欲望、语言、意义、主体等等,这些哲学范畴在此交汇、碰撞、变形。本文尝试以“可译性”困境为切入点,探讨弗洛伊德梦学说中,那些无法被平滑翻译的剩余理论,是否恰恰是这些剩余,才是其哲学遗产的真正核心?

## 2. “可译与不可译问题”的流变

### (一) 弗洛伊德自我推进

弗洛伊德对梦的工作机制的描述,常被理解为一套“加密程序”:通过凝缩、移置、戏剧化、润饰,隐藏梦中的原始欲望,就像一封直白的情书,经过“检查机制”的审核后,被改写成了一封晦涩的谜语信。一个人对上帝的愤怒无法直接表达,就会在梦里把上帝变成一只张牙舞爪的老虎,这在其理论中是“戏剧化”;对财富的渴望,通过梦到满地黄金来象征——凝缩;而那些被压抑的童年创伤,则会被移置到一个无关的陌生人身上(移置)。这套“加密-解密”模型预设了意义的可复原性:就像破译密码一样,

只要掌握了规则，就能从显梦的表象中还原出最真实的欲望，从而抵达那个“先于解释”的隐梦[4]。弗洛伊德甚至在《释梦》中自信地说：“任何梦都能被解释，只要梦者愿意配合联想”[5]。

然而，弗洛伊德在自己的论述中已经埋下了瓦解的伏笔。梦者自由联想时遭遇的“阻抗”并非外在障碍，反而是通往核心意义的索引，即那些被刻意回避的内容，往往正是欲望的核心。他还发现，被遗忘的梦的片断，“时常就是最重要的部分”，就像字谜中被漏掉的那个关键字符，一旦补上，整个意义就会完全不同。甚至自己会在联想中“填补其残缺，增加其连锁，并以己意加以附会”：当分析者引导梦者联想梦中的“房子”时，梦者可能会从自己的童年故居想到刚买的新房，再想到和家人的矛盾，最后甚至联想到对职场“安全区”的渴望。这意味着：释梦实践中，我们根本无法纯然“复原”一个从未被直接给予的“原初文本”，即每一次解释都在重写“隐梦”本身[6]。就像翻译一首古诗，不同的翻译者会根据自己的理解给出不同的译文，没有哪一种是绝对“正确”的，因为原诗的意义本身就包含着多重可能性。

在梦中，我们既是演员又是观众，既是欲望的发出者又是欲望的审查者，这种分裂的主体位置，让“翻译”失去了稳定的锚点[7]：如果释梦所“译出”的意义无法被稳定锚定于某个可通达的主体位置，那么“翻译”究竟是在复原谁的欲望？是那个清醒时的“我”，还是那个沉睡时的“无意识的我”？这正是“可译性”承诺最深层的哲学疑难：梦的意义既在那里等待被发现，又不完全在那里等待被建构。它就像一个半完成的拼图，梦者和分析者的每一次联想，都是在为这个拼图补上一块碎片，但永远无法确定是否已经拼出了“完整”的图像。

因此，弗洛伊德梦学说的独特性恰恰在于：它同时包含着“翻译的科学”与“翻译的不可能性”这两条互斥的线索。前者支撑着精神分析的技术自信，让分析者相信自己能解开无意识的秘密；后者则不断将技术实践引向自身的边界，提醒着我们：无意识的幽深，永远无法被完全照亮。

## (二) 神经科学的审判

20世纪下半叶，梦学说遭遇了来自神经科学的猛烈冲击。1976年，霍布森提出激活-合成模型，彻底颠覆了弗洛伊德的“愿望达成”假说。他通过脑电监测发现，梦主要发生在快速眼动睡眠(REM)阶段，此时脑干的蓝斑核会随机向大脑皮层发送神经信号[8]，而大脑皮层则会根据这些随机信号，“合理化”出一个看似有意义的梦境。就像一个艺术家把泼在画布上的颜料，解读成一幅有主题画，梦本身没有意义，意义是大脑事后赋予的[9]。此论一出，弗洛伊德理论被许多科学家宣判为“无根据的假说”。在他们看来，梦不过是大脑活动的副产品，和欲望、无意识毫无关系，所谓的“释梦”，不过是分析者的主观臆断。诡异的是，世纪之交索姆斯的脑损伤研究，又将弗洛伊德“请回”了实验室。索姆斯通过对脑损伤患者的长期观察发现：负责理性思维的前额叶在睡眠中确实会失活，但负责情感、记忆与本能冲动的边缘系统及皮层下结构依然活跃；更关键的是，腹侧被盖区等“欲望通路”——负责多巴胺分泌，与快感、欲望相关的损伤，会导致患者完全停止做梦[10]。这一发现似乎为“愿望达成”假说提供了神经解剖学证据，如果没有欲望回路的激活，人就不会做梦，说明梦确实和欲望有关。

然而，这种“科学平反”是否真的挽救了梦学说的认识论地位？神经科学至多证明睡眠中存在欲望回路激活，却无法证明显梦是欲望的“伪装实现”，更无法验证凝缩、移置等具体运作机制。比如，我们可以通过脑成像看到，当一个人梦到“老虎”时，他的杏仁核(负责恐惧)和边缘系统(负责情感记忆)被激活了，但我们无法证明，这个“老虎”就是他对上司愤怒的“移置”——这中间的关联，依然需要通过释梦的联想技术来建立，而无法用仪器直接观测。但医学上的脑研究至少能证明，弗洛伊德“部分是对的”，但无法证明他“全是对的”。

从科学哲学视角审视，这场跨越半世纪的“证实-证伪”拉锯战，其意义或许不在于最终判决，而在于它揭示了精神分析理论独特的证伪困境，梦学说并非全然不可检验，但任何单一检验都难以撼动其

整体结构。因为它从来不是纯粹的经验假说，而是包含了关于意义、解释、主体性的元理论预设。按照波普尔的“证伪主义”标准，一个科学理论必须能被经验证据证伪，比如“所有天鹅都是白的”，只要找到一只黑天鹅就能证伪。但弗洛伊德的梦学说却不一样，如果一个人说他的梦不是愿望达成，分析者可以说“你只是压抑了自己的欲望”；如果神经科学发现梦和欲望回路无关，分析者可以说“那是因为你研究的是‘显梦’，而不是‘隐梦’”。这种“自我辩护”的能力，让梦学说看起来更像一种“形而上学”，而非“科学”。

但从另一个角度看，这种“不可证伪性”恰恰是梦学说的哲学价值所在。它提醒我们：有些关于人类存在的根本问题无法用纯粹的科学方法来解答，因为它们本身就包含着主观的、解释性的维度。神经科学可以告诉我们“梦是如何发生的”，但无法告诉我们“梦对我们意味着什么”，而后者，才是释梦真正的核心。

### (三) 解释学的转向

弗洛伊德坚信释梦是“发现”先于解释存在的隐梦，就像考古学家挖掘文物一样，分析者的任务是把被埋藏的“真相”挖掘出来。这种“客观主义”的立场，让他把释梦视为一种“科学”，把自己的解释视为真理。然而 20 世纪中叶以来，精神分析内部发生了一场静默而深刻的解释学转向。这一转向受到了海德格尔、伽达默尔等解释学哲学家的影响，他们认为，意义并非预先存在于文本之中，而是在读者与文本的对话中生成的，就像我们读一本经典小说，不同的人会读出不同的意义，因为意义是读者的经验与文本的内容相互作用的结果。

这一转向并非技术层面的微调，而是对“意义何所从来”的根本重估。古典模型将显梦视为包装纸，隐梦是内容，解释即拆封；解释学模型则认为：意义并不封存于过去，而在当下持续生成。比如，一个人梦到自己在考试中交白卷，在弗洛伊德的古典模型中，这可能被解释为“对失败的恐惧”；但在解释学模型中，分析者会和梦者一起探索：这个梦在此时出现，对你意味着什么？是最近工作压力太大，还是对某个重要的选择感到焦虑？意义不再是固定的，而是随着对话的深入不断变化。

释梦者不再以“解码者”自居，而是与梦者共同编织意义的织体。在这种取向中，分析者的任务不是“给出答案”，而是“提出问题”——通过提问，引导梦者探索自己的情感、记忆和欲望，最终由梦者自己“创造”出属于自己的意义。这对“可译性”承诺构成釜底抽薪。若意义是在对话中“创造”而非“复原”的，那么“翻译”便丧失了它的锚定点——不存在“原文”，何来“译文”？梦不再是一个等待被解码的“文本”，而是一个开放的“对话空间”，每个参与者都在其中贡献自己的理解。解释学转向使梦学说“不那么弗洛伊德了”，却可能使其更贴近临床实践的真实样貌。在临床中，很多患者并不关心自己的梦“真正”意味着什么，他们关心的是：这个梦为什么会在这个时候出现？它想告诉我什么？而解释学取向的释梦，恰恰能回应这种需求——通过对话，帮助患者理解自己的情感，找到应对生活的方法。

更重要的是，它揭示了弗洛伊德理论中始终并存的两种冲动：启蒙的冲动——即相信无意识可被彻底照亮，谦逊的冲动——承认每个解释都只是“辟路”而非抵达。弗洛伊德一方面相信自己掌握了通往无意识的钥匙，另一方面又在《释梦》中坦言：“我无法保证每个梦都能被完全解释。”这种矛盾，恰恰是人类面对无意识时的真实状态，我们既渴望解开秘密，又深知秘密的幽深。

## 3. 从“真理”到“遗产”

### (一) 重审“可译性”的认识论承诺

原文中那个关于“钥匙与锁”的比喻值得深思，“若完全可译，梦将沦为密码学，失却其与无意识之幽深关联——就像一把能打开所有锁的钥匙，其实根本不是钥匙。”这一精妙比喻也需要追问一下，弗

洛伊德本人是否真的相信存在这样一把万能钥匙？一方面，弗洛伊德确实表现出乐观，他发明了自由联想法，记录了数百个梦例，试图归纳梦工作的典型机制。他相信，只要方法得当，梦的意义可以被“复原”，正如商博良破译罗塞塔石碑。但另一方面，弗洛伊德从未声称自己的解释是“最终的”，而是相反，每个梦都可能有多重解释，完整的解释永远无法穷尽；那个被称作“隐梦”的思想丛，其实只是分析进程的某一站，而非终点站。

因此，将弗洛伊德的贡献概括为“提供概念装置”固然准确，却仍可进一步追问：这套装置究竟如何运作？它并非像工具箱那样等待被取用，而是以其内在的张力迫使每一代使用者重新思考“理解”本身意味着什么。这恰恰是梦学说作为“哲学遗产”的独特品格：它不是答案的仓库，而是问题的发生器。

### (二) 解释学的深化：从“考古”到“诗”

古典精神分析带有强烈的考古学气质，弗洛伊德时常以庞贝古城隐喻，被火山灰掩埋的城市，经挖掘可恢复原貌，欲望也是这样[11]。在这种模型下，时间被想象为“覆盖”与“剥离”的垂直关系。解释的人穿越表层沉积，直抵底层真相[12]。显梦是废墟的表象，隐梦是埋藏的雕塑。释梦者的尊严在于“恢复原状”[13]。然而，利科在《论解释》中揭示：精神分析本质上是一种“怀疑解释学”，其操作模式并非复原，而是重写。当弗洛伊德说梦者“以其己意加以附会”时，他实际上承认就是释梦过程无法避免当下的建构性参与[14]。分析者并非站在废墟前的中立考古学家，而是与梦者共同挖掘，而每一次挖掘本身都在改变遗址的土层结构。

这就引向一种诗学气质的理解，释梦更像即兴演奏，而非乐谱复原。显梦不是等待被剥除的包装纸，而是有待展开的种子，其意义不在包裹物的内部，而在生长过程中。梦的意义并不栖居在先前的某个隐梦中，而存在于显梦及分析者的联想之中。梦并非因其被梦见而有意义，而是因其被讲述、被聆听、被回应而获得意义。意义诞生于关系，而非封存于过去。这种从考古学到诗学的范式位移，其哲学后果极为深远：它动摇了精神分析作为“关于过去的科学”的自明性，而将其重新定位为“关于时间性的实践”——分析不是回到过去，而是改变过去在当下的存在方式。

### (三) 伦理的维度：释梦关系中的责任

若意义在对话中“涌现”而非“发现”，释梦者便不再是中性的技术操作者，而成为意义的共同生产者。这一认知带来了此前未被充分讨论的伦理意涵。在弗洛伊德的早期文本中，分析者被描绘为“镜子”。然而，一旦接受释梦的解释学性质，分析者便无法回避如下问题：我在与梦者共同编织的意义之网中，承担何种责任？这不是一个抽象的哲学问题，而是一个具体的临床伦理问题。当梦者报告一个充满焦虑的梦，分析者的回应方式应是聚焦于童年创伤，还是关注当下的关系冲突？是将梦的意象读作压抑性欲的象征，还是解读为自主性挣扎的表达？这些选择都不是纯粹的技术判断，而是关于何谓“好的生活”的价值承诺。如果说神经科学追问的是“梦如何可能”(How)，古典精神分析追问的是“梦为何如此”(Why)，那么解释学转向后的精神分析则必须追问第三个问题：“我们应如何对待梦”[15]。这不是对弗洛伊德的背叛，而是将他隐含的伦理关切从技术话语的遮蔽下解放出来。

### (四) 科技时代的新形态：脑机接口与算法释梦

2023年，日本京都的研究团队宣布：通过功能性磁共振成像与生成式神经网络，他们能以约60%的准确率“重建”被试观看的图像。尽管重建的是视觉体验而非梦境，但“读梦”的技术前景已不再是科幻。算法释梦正在成为可想象的技术事实。这一前景给梦学说带来新的理论压力。若“可译性”最终在神经科学层面实现，弗洛伊德的遗产会否被技术彻底取代？抑或，恰恰是技术的逼近，使我们重新发现梦学说中不可被技术化的剩余？现在来看，至少有两个层面的“不可译”无法被脑成像技术消弭。第一，体验性。神经解码可以将“我梦见被追赶”还原为特定脑区的激活模式，却无法还原被追赶时的恐惧感，那个“感觉”不是信息，而是体验。第二，对话性，即使算法能准确报告“你的梦涉及童年创伤”，这一

陈述在临床情境中的意义仍然取决于如何被说出、被聆听、被回应。技术可以生产关于梦的陈述，但无法生产这些陈述在主体间场域中生成的转化性力量。

这意味着，梦学说作为哲学遗产，并非因为无法被技术化而维持其尊严；恰恰相反，它需要在技术不断逼近“可译性”极限的过程中，不断重新界定那些不可被技术化、不可被算法化的剩余。这个剩余，弗洛伊德曾在不同场合以不同方式命名：欲望、无意识、主体性、伦理性。它们是梦学说的灵魂，也是其永恒诱惑的来源。

#### 4. 未完成的翻译

弗洛伊德说，梦是一个字谜(Rebus)。这个隐喻从未失效，却在百年传承中发生了微妙的重音转移。对弗洛伊德而言，重点是“字谜可以被解码”；对百年后的我们而言，重点或许是“字谜之所以迷人，恰恰因其永远留有未被解码的余地”[16]。这并非退却，而是深化。当代释梦理论不再承诺能够抵达一个“最终译本”，但它仍然承诺对话、承诺倾听、承诺对不可见者的敬畏。神经科学家可以告诉我们，梦是REM睡眠的伴随现象；进化心理学家可以告诉我们，梦是威胁模拟的训练场；人工智能可以告诉我们，你的梦大概率属于某类语义簇。但这一切都无法替代那永恒的问题：当我讲述我的梦时，我究竟在讲述什么？

弗洛伊德的成就并不在于他给出了这个问题的终极答案——事实上，他没有。他的伟大在于，他把这个问题变成了一个永久的提问，使每一代人都必须用自己的语言重新回答。在这个意义上，梦学说从未被“超越”，因为它并非待超越的知识体系，而是我们理解自身的方式本身。那些永远有待解读的字谜，既不在梦里，也不在醒时，而存在于从梦到醒、从沉默到言说、从不可译到可译的永续运动中。弗洛伊德为这一运动命了名，精神分析。而他的遗产不是这个名称，是这场永远未完成的翻译。

#### 参考文献

- [1] 弗洛伊德. 释梦[M]. 孙名之,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6.
- [2] 弗洛伊德. 弗洛伊德文集(1-8卷)[M]. 车文博, 主编. 长春: 长春出版社, 2010.
- [3] 弗洛伊德. 精神分析引论[M]. 高觉敷,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6.
- [4] 白新欢. 弗洛伊德无意识理论的哲学阐释[D]: [博士学位论文]. 上海: 复旦大学, 2004.
- [5] 周敏. 无意识理论与美学的相关性简论[J]. 江西社会科学, 2007(7): 84-87.
- [6] 庞兴兵. 生命的痕迹——从潜意识到艺术创作[D]: [硕士学位论文]. 重庆: 四川美术学院, 2019.
- [7] 冯铭. 用弗洛伊德潜意识理论解析艺术创作过程[D]: [硕士学位论文]. 北京: 首都师范大学, 2013.
- [8] 袁圣婴. 视觉艺术与大脑——论塞米尔·泽基及其神经美学[J]. 美术与设计, 2014(5): 93-97, 8.
- [9] 孟秋丽. 人类心灵的深层探索——潜意识理论的生成及其发展研究[D]: [博士学位论文]. 长春: 吉林大学, 2007.
- [10] 胡俊. 艺术·人脑·美学——当代西方神经美学的进展、意义和愿景[J]. 文艺理论研究, 2015, 35(4): 164-172.
- [11] 张卫霞. 弗洛伊德精神分析美学思想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 2007.
- [12] 王平. 弗洛伊德无意识理论与西方现代绘画[J]. 内江师范学院学报, 2019, 34(7): 90-94.
- [13] 王卉. 弗洛伊德精神分析美学理论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黄石: 湖北师范大学, 2018.
- [14] 王雪菲. 论绘画艺术创作灵感的心理支撑——绘画灵感创作实例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秦皇岛: 燕山大学, 2017.
- [15] 蒋趁心. 从个体无意识到社会表征: 多重视野下的俄狄浦斯情结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 2019.
- [16] 李文霞. 论潜意识动因对超现实主义绘画创作的影响[D]: [硕士学位论文]. 赣州: 赣南师范大学, 2016.